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物协〔2026〕10号

关于召开第九届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 暨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 第四次全体会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全国服务业大会部署要求，开展“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工作，根据《中国物业管理协会2026年工作要点》安排，我会定于7月1日在上海市举办“第九届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暨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全体会议”。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党建引领发展 物业服务质量提升

二、会议内容

（一）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二）第九届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

1. 演讲内容：服务业提质扩容发展

特邀嘉宾：周汉民 全国政协常委、民建中央原副主席、

上海市政协原副主席、上海公共外交协会会长

2. 演讲内容：物业管理的内涵和外延

特邀嘉宾：虞晓芬 浙江工业大学中国住房和房地产研究院院长

3. 演讲内容：党建引领物业管理融入基层治理

特邀嘉宾：谢志强 中央党校二级教授

三、参会人员

(一) 邀请住房城乡建设部、各地方行业主管部门领导，高校学者和业内专家等嘉宾；

(二)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全体理事；

(三) 全国各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代表；

(四) 物业服务从业者、产业链供应商代表；

(五) 相关单位代表、业主代表等；

(六) 媒体协作网通讯员和相关社会媒体记者。

四、会议时间和地点

7月1日 13:30-17:00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4.2馆E厅。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崧泽大道333号,总机:021-67008888。)

五、参与报名

(一) 会议报名

登陆中国物协网站(www.ecpmi.org.cn),经“服务平台”点击“会议报名”。选择“第九届物业管理创新发展论坛暨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填写完整参会人员信息后提交报名。报名信息经系统“审核通过”后,登录系统下载“报到二维码”并妥善保存,完成报名工作,本次会议不接受现场报名。

（二）参与方式

本次会议和论坛免费。因场地限制，论坛参会仅向中国物协理事、全国各地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代表(包括团长、领队)、地方行业主管部门领导等开放报名渠道。

（三）报到安排

1. 时间：6月30日14:00-17:00，7月1日9:00-12:00。
2. 地点：国家会展中心(上海)4.2号馆22号门入口处。
3. 资料领取：报到时，请凭“报到二维码”领取论坛入场证件和相关资料，一人一证。

六、注意事项

（一）报名完成后因故无法参加，务请于6月25日前电话告知协会秘书处，以便妥善安排。

（二）**进入国家会展中心(上海)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

（三）本次会议用餐、住宿不作统一安排。可通过“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微信公众号下方菜单栏经“中国物博一综合服务”查找相关信息，费用自理。

（四）本次会议不设接送站，请自行安排好行程。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一帆、张旻楠、李赞、方以舟

联系电话：010-88082258、88083221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2026年6月8日